

档 号	序号
2010-JX16-	1

广西师范大学文件

师政教学〔2012〕103号

关于授予姚越等 15 名学生学士学位的 决 定

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于 2012 年 6 月 21 日召开委员会全体会议，经审核，认为姚越等 15 名学生已经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且成绩合格，符合《广西师范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规定的条件，决定授予姚越等 15 名学生学士学位。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一、工学学士学位（2 人）

（一）电子信息工程（1 人）

姚 越

（二）计算机科学与技术（1 人）

陈 东

二、管理学学士学位（2人）

（一）工商管理（1人）

陈莎莎

（二）财务管理（1人）

岑汝玲

三、经济学学士学位（1人）

国际经济与贸易（1人）

黄卓孙

四、理学学士学位（1人）

生物技术（1人）

苏文燕

五、文学学士学位（9人）

（一）艺术设计（5人）

郭得磊 刘辉俊 曾桂华 董昱辰 魏星

（二）音乐学（2人）

王海莉 黄聪聪

（三）英语（2人）

蒙柳洪 汪敬昕


广西师范大学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九日

主题词：学士 学位 授予 决定

发：各学院、各单位。

抄报：自治区学位委员会办公室。

广西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2年10月19日印发

校对：张延诚

录入：贺红征

(共印15份)